

# 宜丰县乡村振兴局文件

宜乡振字〔2024〕5号

## 关于消除杨凤兰监测对象致贫返贫风险的批复

双峰林场：

根据江西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《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意见》（赣乡振字〔2023〕4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对你乡镇（场）报来的消除致贫返贫风险对象进行了审核。经会议研究，同意1户2人监测对象消除致贫返贫风险（名单附后）。请你们及时告知监测帮扶对象，并在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系统做好风险消除标注。现予以批复！

附件：消除风险人员名单

(此页无正文)

宜丰县乡村振兴局综合股

宜丰县乡村振兴局  
2024年3月21日



宜丰县乡村振兴局综合股